

网兜通电“虾兵蟹将”一网打尽

进入禁渔期依然有人非法电捕鱼破坏鱼类资源

一周民声聚焦

您说事 我了解

2月16日起,上海进入了为期3个月的内陆水域禁渔期,除垂钓外,禁止任何渔业捕捞作业行为。但近段时间,接连有青浦、金山、崇明等地居民向本报反映,非法捕捞屡禁不绝,其中电捕鱼更成“主角”。

两名男子被抓现行

青浦区金泽镇商榻社区王港村靠近淀山湖水域,这里很多村民以捕鱼为业。近日,村民马先生向本报反映,有人为提高捕鱼效率,竟然施展非常手段——电捕鱼。“只要网兜通了电,鱼虾还不俯首听命?”

记者从商榻派出所了解到,禁渔期首日,他们就查处一起非法电

捕鱼案件。当天中午,民警在巡逻过程中,发现淀山湖水域传来类似拖拉机的声音,一艘柴油动力水泥驳船正在捕鱼,便立即通知区农委渔政执法大队开展联合执法。这艘驳船上两名男子被抓了个现行,他们用柴油机拖动直流发电机,两路线串联,组成一组880伏电压,布置在竹竿顶端铁圈上。带电竹竿伸入河中,方圆5米左右水域中的大小鱼虾,纷纷“中伏”。

执法人员当场缴获了电捕鱼器具。经清点,两人在河道内非法捕获鲫鱼、餐条鱼、鲤鱼、鲢鱼、鳊鲃鱼等各类鱼种32余公斤,其中大部分为净重不足100克的小鲫鱼。现一人被刑拘,一人被取保候审。

金山崇明也在上演

无独有偶,电捕鱼的阴影在金

山、崇明等地也不时出现。2月28日晚上,金山干巷派出所民警巡逻至金石北路东侧连新河附近时,发现河道旁有灯光,当场抓获正在电捕鱼的嫌疑人3名,缴获电捕鱼工具1套、野生鱼类2公斤。据查,3人系外地来沪打工人员,同一单位员工,仅是为了一尝河鲜,便集资购买蓄电池、网兜、水桶等相约一起电捕鱼。

家住崇明的一位市民反映,前进农场北横引河水域附近有“电捕鱼”。2月25日晚上,崇明长江派出所和县农业执法大队根据群众举报,在该水域抓获一名电捕鱼犯罪嫌疑人罗某。罗某当晚携带自制简易电捕鱼工具——1艘电动塑料船舶、3个电瓶、1个升压器,非法捕捞多种鱼类共37公斤。目前,崇明警方已将犯罪嫌疑人罗某刑事拘留。

电击捕鱼破坏生态

电捕鱼杀伤力是巨大的。渔民只要将通了电的网扔到水中,一路扫荡,即有鱼虾中招,几乎大小通吃。横行将军螃蟹遇到电击,也会折断蟹脚,甚至死亡。有些鱼虾侥幸逃过一劫,但其遭受电击后,身体受创,今后可能长成畸形,还有可能影响其交配和后代繁衍,不利于水域内鱼虾优良种类的保持。据商榻派出所民警沈丰叶介绍:“现在河里越来越多畸形鱼,都是遭到电击的漏网之鱼。”更严重的是,通电的网兜还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藻类生长。

此外,民警沈丰叶告诉记者,捕鱼船舶湿搭搭,船又小,捕鱼者一不慎就会滑倒,跌入河中。若在平时跌入河中倒也没什么,但此时落水十分危险。“几乎每年都会发生因电捕

鱼引发的人身伤亡事故,去年也死了一个人。”死亡原因是人被电晕后淹死。漏电引发的人身安全事故也经常发生。

可以说,电捕鱼是一种灭绝资源的捕鱼方式,对鱼类资源破坏力极强。

相关链接

记者了解到,为了保护内陆水域渔业资源和生态平衡,每年2月16日至5月16日是上海市内陆水域禁渔期。这一规定已施行多年。在此期间湖泊、河道、公共绿地内景观湖等所有开放性公共水域严禁各类渔业捕捞作业。而一切“电、毒、炸”鱼等违法捕捞行为则是全年禁止的,根据违法情节,对违者可处5万元以下罚款、没收渔获物、渔具、渔船,直至追究刑事责任等。

红包“钓鱼”

元宵前夕,一家保健品公司举行“闹元宵猜灯谜”活动,宣称:只要答对任意一题,即可获得新年188元红包奖励。邻居章先生拿起电话参与竞猜,8个谜语一下猜中3个,但被告知只能领一份红包。“红包怎么发放?”对方却说不能提现,只能购买产品。章先生根据红包金额要求配送有关产品,又被告知只能购买“指定产品”,还需另外支付好几千元费用。原来新年红包实为诱购陷阱。

张高炜



熟人“免票”

日前,我乘一辆公交车外出。上车刷卡时,看见前面一名女乘客既不刷卡,也不投币,而是站在驾驶室后和司机聊起天来。我觉得好奇,便问女乘客:“你怎么不买票?”谁知她竟然理直气壮地回答:“阿拉是熟人要买啥票啦!”“这是公交车不是私家车,熟人就可以勿买票啊?”听我这么说,女乘客白了一眼说:“又勿是依额车子,真是多管闲事!”在众人指责下,女乘客一个劲往后门挤。

彭小华 文 孙绍波 图



中国新闻名专栏

岂有此理事

买来房子是法院查封房

本报介入后,链家与买家签订保密协议解决问题

和事佬

面对面 调一调

读者刘先生反映:2015年10月,我通过链家地产中介平凉路店购买一套价值228万元的房子,地址位于杨浦区彰武路上的同济新村。看中房子后我付了订金2万元,并签了居间协议。但在签订正式合同前,得知该房屋为法院查封房,正当我犹豫不决之际,“链家”劝说,卖家只是有点债务问题,如果放弃交易,将属于违约,订金将泡汤。而签了合同,只要首付达到八成,让房东拿着这些钱偿还了债务,房子交易就不会有问题。

为抓紧买下这套房子,我签下合同并首付了185万。不料,房东拿到首付后失联了。令我没想到的是,签完合同后,“链家”才告知所谓房东的“离婚债务”竟是在外借

的高利贷。此房产作为抵押已被法院查封了一段时间。刘先生说:“他们隐瞒了房屋的真实信息,早知如此,当初我就不会买这个房子了。”

3月底交房过户时间临近,我曾多次找到“链家”讨要说法。对方表示:我们也是被房东所骗,而你的情况也达不到“链家”处理垫付的条件。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。

【本报调解】

记者接到投诉,致电链家地产平凉路门店的张经理,请他们到本报调解并核实此事。但对方经请示后表示不愿前来,说他们将和刘先生沟通,妥善解决此事。随着本报的介入,次日,“链家”主动联系刘先生,双方经过协商并达成解决方案。虽然与“链家”签订了保密协议,不方便透露细节,但刘先生表示对于此次的解决方案表示满意。

本报记者 王新华 陆常青

老人 一时失忆 乘务员热心指路 突然晕倒 驾驶员送医救人

迷糊阿婆上车不知何往,乘务员耐心启发,到站后将她搀扶下车;七旬阿婆突然晕厥,司机及时送医抢救……近日,本报962555热线相继接到两位读者来电,分别讲述公交车上的温馨一幕。

市民费先生反映,2月13日上午,他乘浦卫线至周浦站后,上来一名70岁左右的阿婆。“老人神志有点不清楚,乘务员几次问她到哪里,她都无法正常回答。”浦卫线

单程就要3个小时,万一老人坐错车走失了怎么办?乘务员急了,多次耐心询问。最后,在乘务员和乘客们的共同启发下,老人终于想起了自己家住何方。车辆行至阿婆的目的地时,乘务员主动搀扶老人下了车,其间,她不忘叮嘱老人,过马路要当心,注意安全。目睹整个过程的费先生十分感动。后据他了解,那名乘务员叫屠林红。

无独有偶。今年70岁的张阿

婆反映,2月21日下午,她在河南南路福佑路坐上一辆980路回家。车到崂山路张杨路,因车内人多空气不好,张阿婆顿感胸闷,晕倒在车厢。司机王伟勇立即靠边停车,将她扶起,抬她入中抢救。张阿婆醒来后,王师傅不放心,在征得乘客允许后,直接将公交车开往附近医院。他用轮椅推着老人做了各项检查,还垫付了医药费。正在附近的车队长施建伟则“接手”了公交车。家属赶到时,老人已安然无恙地坐着吊盐水了。近日,张阿婆向车队送了锦旗和感谢信。

本报记者 陈浩

大夫体贴入微 病人如沐春风

晚报编辑:

一个多月前,我年迈的父亲突发室颤,心脏停搏,送华东医院抢救。该院重症监护室赫明萍、陈阳、何函三位医生接诊后顾不上休息,

全身心投入抢救。他们及时组织专家会诊,每次制定医疗方案后都会召集我们家属开会,详尽说明抢救方案,并指导看护病人的要点。医生每天巡房时,总会问寒问

暖,安抚我父亲的情绪。不仅如此,他们还为我们安排好护士和护工全天候护理的日程表,真正做到了无微不至。我父亲感叹:在这里治病让我感到春天般温暖。如今我父亲要出院了,医生又准备了家庭护理注意事项备忘录,令我们全家无比感激。

读者 钱小平

被“卡”海淘商品退款到账 海宝斑驳有碍观瞻“下岗”

给您回音

■ 年前,本报2月5日A10《社会新闻》版报道了“海淘化妆品一个多月依旧‘在海关’”,如今有了下文。近日记者了解到,高小姐目前已收到网易海淘方面的退款。提起年前的遭遇,“网购达人”高小姐依旧面露不快。“在网易海淘看中化妆品,也早早下单付款,却迟迟等不来商品,商家的服务令我很不满意。”高小姐随即申请退款,所幸的是,退款没有像商品那样“卡”住。“申请退款后,网站方面核实情况即刻走了流程,退款在3个工作日内也返还到了我的支付

宝账户内。”对此态度和处理结果,高小姐表示满意,但她希望,作为商家更应该为消费者考虑,做好商品说明。

■ 本报曾报道沪南公路一处绿化带内,一只世博会吉祥物“海宝”塑像,经历日晒雨淋掉漆严重,满身“斑驳”。(详见本报1月16日A3《读者之声》版《“海宝”日晒雨淋斑驳身》)。日前,记者来到沪南公路近S20公路东侧。人行道旁,先前“站立”在绿化带内的世博吉祥物“海宝”已被拆除,目前仅剩下一个空底座。过路市民钱先生说,“现在终于拆除,希望有关部门能够重新规划,安装一些新的富有时代气息的雕塑。”本报记者 徐驰